

## 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2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7樓  
承辦人：調府教師 梁如縈  
電話：7531813  
電子信箱：r1203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鹿港鎮鹿港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4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120169853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詐騙防制宣導素材1份（共計1個電子檔）（376470000A\_1120169853\_ATTACH1.pdf）

主旨：轉知112年4至8月詐騙防制宣導素材1份，請各校透過多元管道加強宣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2年5月3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2005906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教育部配合內政部警政署「識詐」宣導主軸，宣導常見詐騙手法包括：假網路拍賣（購物）、投資詐欺、解除分期付款詐騙、假愛情交友及假冒親友詐騙。
- 三、旨揭詐騙防制宣導素材亦可於教育部詐騙防制專區（<https://sites.google.com/go.edu.tw/home/%E9%A6%96%E9%A0%81>）網站下載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縣立高中、彰化縣私立文興高級中學、彰化縣私立精誠高級中學、正德學校財團法人彰化縣正德高級中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